

財團法人彰化縣文化基金會

總 說 明

中華民國 111 年度

壹、工作計畫或執行成果

一、本會宗旨為響應政府文化政策，推展文化活動，並運用社會資源，闡揚本地文化資產、藝術展覽與表演及讀書風氣。

二、111 年度辦理第 23 屆磺溪美展等活動。

成果說明：

磺溪美展是彰化縣重要藝文活動，第 23 屆磺溪美展來自全國收件數達 967 件，經評審委員審慎評選出磺溪獎、首獎、優選獎、磺溪新人獎及入選獎等 146 件得獎作品。得獎作品編印磺溪美展專輯(1050 冊)，致贈評審委員、得獎者、財團法人全興文教基金會、各縣市文化局、本縣立案藝術團體、及藝術創作者等，一起分享與收藏。

本屆磺溪美展頒獎典禮於 10 月 15 日在彰化孔子廟舉辦頒獎典禮，彰化縣副縣長林田富、文化局長張雀芬、財團法人全興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吳玉美、本縣立案藝術社團、藝術家、工藝家等嘉賓蒞臨會場，副縣長特別頒發感謝狀及「磺溪獎」獎狀及獎金，除感謝財團法人全興文教基金會長期贊助磺溪美展活動經費之外，恭賀得獎者獲磺溪美展最高獎項，另「優選獎」、「磺溪新人獎」及「入選獎」等獎項，由財團法人全興文教基金會董事長、彰化縣文化局局長及評審委員頒發。

磺溪美展是彰化縣重要藝文活動，每年頒獎典禮都特別精心設計，今(111)年頒獎典禮邀請彰化藝術高中、本縣立案演藝團體演出，讓與會貴賓及得獎者一同分享這場藝術盛宴。本屆磺溪美展於彰化縣立美術館首展後，分別至桃園中壢藝術館、伸港鄉立圖書館展出，讓更多愛好藝文的人士欣賞，本次總觀人數達 1 萬 5,000 人次。

貳、收支餘絀實況：

一、收入：決算數 639 萬 5,722 元，預算數 288 萬 4,000 元，比預算增加 351 萬 1,722 元，增加 121.77%。

二、支出：決算數 588 萬 6,529 元，預算數 288 萬 4,000 元，比預算增加 300 萬 2,529 元，增加 104.11%。

三、本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收入支出相抵後，賸餘 50 萬 9,193 元。

參、現金流量實況：

本年度賸餘 50 萬 9,193 元，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47 萬 6,254 元。

肆、淨值變動實況：

本年度收入及支出相抵後，賸餘 50 萬 9,193 元，累積賸餘數為 409 萬 6,380 元。

伍、資產負債實況：

一、資產：流動資產 1 億 2,709 萬 4,380 元。

二、負債：300 萬元。

三、淨值：1 億 2,409 萬 4,380 元。

四、負債及淨值：1 億 2,709 萬 4,380 元。